

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(永華市政中心)
承辦人：李秀玲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351
傳真：06-2982783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經工商字第1100882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廢止清冊1份（0882100A00_ATTCH1.odt）

主旨：廢止本市「聞香愛麵族小吃店」等23家商業（如清冊）之商業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暨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109年3月24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63686號函、109年5月18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65698號函、109年7月15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68114B號函、109年8月12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69403B號函、109年10月6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71755號函、109年11月3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900730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按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：「商業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其所在地主管機關得依職權、檢察機關通知或利害關係人申請，撤銷或廢止其商業登記或部分登記事項：...（二）登記後滿六個月尚未開始營業，或開始營業後自行停止營業六個月以上。（餘略）」

三、旨揭商業業經本府核准商業登記在案，惟經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通報，有登記後滿6個月尚未開始營業或自行停止營業6個月以上之情事，復經本局以110年2月18日南市經工商字第1100247967號函請於30日內提出歇業登記申請，惟未於期限內提出，爰依商業登記法第29條規定廢止商業登記。

四、廢止登記事項：詳後附廢止清冊。

五、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，應於接到本處分書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與本處分函影本送由本局轉陳臺南市政府提起訴願。

正本：嚴富桂 君即聞香愛麵族小吃店（統一編號：99279809）、謝松茂 君即廣音電器行（統一編號：99577743）、蔡冠霆 君即源鑫建築景觀工程行（統一編號：81206072）、黃亭潔 君即鰻之亭食堂（統一編號：47755422）、康惠明 君即柏斯工作室（統一編號：40788709）、劉美韶 君即如歌設計工作室（統一編號：47820985）、林頌恩 君即穩發企業社（統一編號：40727014）、陳韋達 君即台南一也本舖（統一編號：47969796）、蘇篤恭 君即涼晨食品店（統一編號：13934193）、李漢忠 君即格瑞特廣告設計（統一編號：37590990）、阮氏容 君即家溶越南美食店（統一編號：47968430）、劉美金 君即鬍子煎餅咖啡店（統一編號：37595469）、林菱韜 君即富田號（統一編號：47874784）、蔡介文 君即長鴻汽車美容（統一編號：25824494）、許政義 君即億虹視聽歌唱（統一編號：10139974）、吳真儀 君即兆盛企業社（統一編號：37749437）、詹玉惠 君即捷川企業社（統一編號：47800411）、吳真儀 君即兆盛企業社西門店（統一編號：47961350）、許庭瑀 君即星格企業社（統一編號：47969867）、張育銘 君即江南融資管理企業社（統一編號：81486952）、莊昆村 君即金凱撒餐廳（統一編號：40875387）、余綺薰 君即喬洋服飾店（統一編號：47954082）、李忠穎 君即全方位通訊行（統一編號：10853301）

副本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(含附件)、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臺南監理站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市政公報)(含附件)、台南市商業會(含附件)、本局工商行政科(含附件)

